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  
署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3年度第103批逾期未辦繼承  
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停止標售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3號

主旨：本公司113年4月10日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3號公告  
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委託辦理113年度第103  
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中第39、40標  
號(標的詳如附表)因故停標，特此公告。

附表：

標號	被繼承人	不動產標示
39	葉清榮	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701-1地號
40	葉清榮	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701-3地號

評價暨業務處

三科科長 彭斌璿

依分層負責執行  
標售業務專用章(己)